

詩

序





序

詩

述傳萇毛
說辨熹朱

王雲五編

叢書集成初編

詩

序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

傳述者

毛

萇

辨說者

朱

熹

發行人

王

上海河南路

五

印刷所

商

務印書館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

商

務印書館
上海及各埠

鎮

九三七

(本書校對者華國章)

四庫全書提要

詩序二卷。案詩序之說紛如聚訟。以爲大序子夏作。小序子夏毛公合作者。鄭元詩譜也。以爲子夏所序。詩卽今毛詩序者。王肅家語注也。以爲衛宏受學謝曼卿作詩序者。後漢書儒林傳也。以爲子夏所創。毛公及衛宏又加潤益者。隋書經籍志也。以爲子夏不序詩者。韓愈也。以爲子夏惟裁初句以下出於毛公者。成伯璵也。以爲詩人所自製者。王安石也。以小序爲國史之舊文。以大序爲孔子作者。明道程子也。以首句卽爲孔子所題者。王得臣也。以爲毛傳初行尙未有序。其後門人互相傳授各記其師說者。曹粹中也。以爲村野妄人所作。昌言排擊而不顧者。則倡之者鄭樵。王質。和之者朱子也。然樵所作詩辨妄一出。周孚卽作非鄭樵詩辨妄一卷。摘其四十二事攻之。質所作詩總聞亦不甚行於世。朱子同時如呂祖謙。陳傅良。葉適。皆以同志之交。各持異議。黃震篤信朱學。而所作日鈔亦申序說。馬端臨作經籍考。於他書無所考辨。惟詩序一事。反覆攻詰至數千言。自元明以至今日。越數百年。儒者尙各分左右袒也。豈非說經之家第一爭詬之端乎。考鄭玄之釋南陔曰。子夏序詩。篇義各編。遭戰國至秦。而南陔六詩亡。毛公作傳。各引其序冠之篇首。故詩雖亡。而義猶在也。程大昌考古編亦曰。今六序兩語之下。明言有義無辭。知其爲秦火之後。見序而不見詩者所爲。朱鶴齡毛詩通義序又舉宛丘篇序首句。與毛傳異辭。其說皆足爲小序首句原在毛前之明證。邱光庭兼明書。舉鄭風出其東門篇。謂毛傳與序不符。曹粹中放齋詩說。

亦舉召南羔羊、曹風鳴鳩、衛風君子偕老三篇。謂傳意序意不相應。序若出於毛。安得自相違戾。其說尤足爲續申之語。出於毛後之明證。觀蔡邕本治魯詩。而所作獨斷。載周頌三十一篇之序。皆祇有首二句。與毛序文有詳略。而大旨略同。蓋子夏五傳至孫卿。孫卿授毛亨。毛亨授毛萇。是毛詩距孫卿再傳。申培師浮邱伯。浮邱伯師孫卿。是魯詩距孫卿亦再傳。故二家之序。大同小異。其爲孫卿以來遞相授受者可知。其所授受祇首二句。而以下出於各家之演說。亦可知也。且唐書藝文志稱韓詩卜商序。韓嬰注二十二卷。是韓詩亦有序。其序亦稱出子夏矣。而韓詩遺說之傳於今者。往往與毛迥異。豈非傳其學者遞有增改之故哉。今參考諸說。定序首二語爲毛萇以前經師所傳。以下續申之詞。爲毛萇以下弟子所附。仍錄冠詩部之首。明淵源之有自。併錄朱子之辨說。著門戶所由分。蓋數百年朋黨之爭。茲其發端矣。隋志有顧歡毛詩集解。敍義一卷。雷次宗毛詩序義二卷。劉炫毛詩集小序一卷。劉勰毛詩序義疏一卷。案序字互見蓋史之駁文。今仍其舊。唐志則作卜商詩斗二卷。今以朱子所辨。其文較繁。仍析爲二卷。若其得失。則諸家之論詳矣。各具本書。茲不復贅焉。

詩序

朱氏辨說

詩序之作。說者不同。或以爲孔子。或以爲子夏。或以爲國史。皆無明文可考。唯後漢書儒林傳以爲衛宏作毛詩序。今傳於世。則序乃宏作明矣。然鄭氏又以爲諸序本自合爲一編。毛公始分以實諸篇之首。則是毛公之前。其傳已久。宏特增廣而潤色之耳。故近世諸儒。多以序之首句爲毛公所分。而其下推說云云者。爲後人所益。理或有之。但今考其首句。則已有不得詩人之本意。而肆爲妄說者矣。况公孫云云之誤說。然計其初。猶必自謂出於臆度之私。非經本文。故且自爲一編。別附經後。又以尙有齊魯韓氏之說。並傳於世。故讀者亦有以知其出於後人之手。不盡信也。及至毛公引以入經。乃不綴篇後。而超冠篇端。不爲注文。而直作經字。不爲疑辭。而遂爲決辭。其後三家之傳。又絕而毛脫孤行。則其抵牾之迹。無復可見。故此序者。蓋若詩人先所命題。而詩文反爲因序以作。於是讀者轉相尊信。無敢擬議。至於有所不通。則必爲之委曲遷就。穿鑿而附合之。寧使經之本文。綠戾破碎。不成文理。而終不認明以小序爲出於漢儒也。愚之病此久矣。然猶以其所從來也遠。其間容或真有傳授證據。而不可廢者。故既頗采以附傳中。而復并爲一編。以還其舊。因以論其得失云。

大序

詩者志之所之也。在心爲志。發言爲詩。○情動於中而形於言。言之不足。故嗟歎之。嗟歎之不足。故永歌之。永歌之不足。不知手之舞之。足之蹈之也。○情發於聲。聲成文謂之音。治世之音安以樂。其政和。亂世之音怨以怒。其政乖。亡國之音哀以思。其民困。故正得失。動天地。感鬼神。莫近於詩。○先王以是經夫婦。成孝敬。厚人倫。美教化。移風俗。○故詩有六義焉。一曰風。二曰賦。三曰比。四曰興。五曰雅。六曰頌。○上以

風化下。下以風刺上。主文而誦諫。言之者無罪。聞之者足以戒。故曰風。○至于王道衰。禮義廢。政教失。國異政。家殊俗。而變風變雅作矣。○國史明乎得失之迹。傷人倫之廢。哀刑政之苛。吟詠情性。以風其上。達於事變。而懷其舊俗者也。○故變風發乎情。止乎禮義。發乎情。民之性也。止乎禮義。先王之澤也。○是以一國之事。繫一人之本。謂之風。言天下之事。形四方之風。謂之雅。雅者正也。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。政有小大。故有小雅焉。有大雅焉。頌者。美盛德之形容。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。是謂四始。詩之至也。

說見綱領

小序

國風

周南

關雎。后妃之德也。

后妃。文王之妃大嫔也。天子之妃曰后。近世諸儒多辨文王未嘗稱王。則大嫔亦未嘗稱后。序者蓋追稱之。亦未害也。但其詩雖若專美大嫔。而實以深見文王之德。序者徒見其詞。而不察其意。遂壹以后妃爲主。而不復知有文王。是固已失之矣。至於化行國中。三分天下。亦皆以爲后妃之所教。則是禮樂征伐。皆出於婦人之手。而文王者。徒擁虛器。以爲寄生之君也。其失甚矣。惟南豐曾氏之言曰。先王之政。必自內始。故其闔門之治。所以施之家人者。必爲之師。傅保姆之助。詩書圖史之戒。疇璜璣之節。威儀動作之度。其教之者有此具。然古之君子。未嘗不以身化也。故家人之義。歸於反身。二南之業。本於文王。豈自外至哉。世皆知文王之所以興。能得內助。而不知其所以然者。蓋本於文王之躬化。故內則后妃有關雎之行。外則羣臣有二南之美。

與之相成。其推而及遠。則商辛之昏俗。江漢之小國。兔置之野人。莫不好善而不自知。此所謂身修故國家天下治者也。竊謂此說庶幾得之。

風之始也。

所謂關雎之亂。以爲風始是也。蓋謂國風篇章之始。亦風化之所由始也。

所以風

天下而正夫婦也。故用之鄉人焉。用之邦國焉。

說見二南總論。邦國謂諸侯之國。明非獨天子用之也。

風風也。教也。風以動之。教以化

之。承上文解風字之義。以象言則曰風。以事言則曰教。

然則關雎、麟趾之化。王者之風。故繫之周公。南言化自北而南也。鵲巢、騶虞之

德。諸侯之風也。先王之所以教。故繫之召公。

說見二南卷首。關雎、麟趾言化者。化之所自出也。鵲巢、騶虞言德者。被化而成德也。以其被化而後成德。故又曰先王之所以教。元王即文王也。舊

說以爲大王。王季誤矣。程子曰。周南、召南如乾坤。乾統坤。坤承乾也。

周南、召南。正始之道。王化之基。王者之道。始於家。終於天下。而二南正家之事也。王者之化。必至於法度彰。禮樂著。雅頌之聲作。然後可以言成。然

無其始。則亦何所因而立哉。基者。堂宇之所因而立者也。程子曰。有關雎、麟趾之意。然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。其爲是歟。

是以關雎樂得淑女以配君子。憂在進賢。不淫其色。哀

窈窕。思賢才。而無傷善之心焉。是關雎之義也。

按論語。孔子嘗言關雎樂而不淫。哀而不傷。蓋淫者樂之過。傷者哀之過。獨爲是詩者。得其性情之正。是以哀樂中節。而不至於過耳。而序者

乃析哀樂淫傷各爲一事。而不相須。則已失其旨矣。至以傷爲傷善之心。則又大失其旨。而全無文理也。或曰。先儒多以周道衰。詩人本諸莊席而關雎作。故揚雄以周康之時關雎作。爲傷始亂。杜欽亦曰。佩玉晏鳴。關雎歎之。說者以爲古者后夫人雞鳴佩玉去君所。周康后不然。故詩人歎而傷之。此魯詩說也。與毛異矣。但以哀而不傷之意推之。恐其有此理也。曰。此不可知矣。但儀禮以關雎爲鄉樂。又爲房中之樂。則是周公制作之時。已有此詩矣。若如魯說。則儀禮不得爲周公之書。儀禮不爲周公之書。則周之盛時。乃無鄉射燕飲房中之樂。而必有待乎後世之刺詩也。其不然也明矣。且爲人子孫。仍無故而播其先祖之失於天下。如此而尙可以爲風化之首乎。

葛覃后妃之本也。后妃在父母家。則志在於女功之事。躬儉節用。服澣濯之衣。尊敬師傅。則可以歸安父母。化天下以婦道也。

此詩之序。首尾皆是。但其所謂在父母家者。一句爲未嫁之時。卽詩中不應遽以歸寧父母爲言。况未嫁之時。自當服勤女功。不足稱述。以爲盛美。若謂歸寧之時。卽詩中先言刈葛而後言歸寧。亦

不相合。且不常爲之於平居之日。而暫爲之於歸寧之時。亦豈所謂庸行之謹哉。序之淺拙。大率類此。

卷耳后妃之志也。又當輔佐君子。求賢審官。知臣下之勤勞。內有進賢之志。而無險詖私謁之心。朝夕思

念。至於憂勤也。此詩之序。首句得之。餘皆傳會之鑿說。后妃雖知臣下之勤勞而憂之。然曰。嗟我懷人。則其言親暱。非后妃之所得施於使臣者矣。且首章之我獨爲后妃而後章之我皆爲使臣。首尾衡決。不相承應。亦非文字之體也。

樛木后妃逮下也。言能逮下而無嫉妒之心焉。此序稍平。後不注者放此。

蟋蟀后妃子孫衆多也。言若蟋蟀不妒忌。則子孫衆多也。蟋蟀聚處和一而卵育蕃多。故以爲不妒忌。則子孫衆多之。比序者不達此詩之體。故遂以不妒忌者歸之蟋蟀。其亦誤矣。

桃夭后妃之所致也。不妒忌。則男女以正。婚姻以時。國無饑民也。序首句非是。其所謂男女以正。婚姻以時。國無饑民者得之。蓋此以下諸詩。皆言文王風化之盛。由

家及國之事。而序者失之。皆以爲后妃之所致。既非所以正男女之位。而於此詩又專以爲不妒忌之功。則其意愈狹。而說愈疎矣。

免置后妃之化也。關雎之化行，則莫不好德。賢人衆多也。此序首句非是，而所謂莫不好德，賢人衆多者得之。

芣苢后妃之美也。和平則婦人樂有子矣。

漢廣德廣所及也。文王之道被于南國，美化行乎江漢之域，無思犯禮，求而不可得也。

此詩以篇內有漢之廣矣一句得名，而序者謬

誤。乃以德廣所及爲言，失之遠矣。然其下文復得詩意，而所謂文王之化者，尤可以正前篇之誤。先儒嘗謂序非出於一人之手者，此其一驗。但首句未必是，下文未必非耳。蘇氏乃例取首句而去其下文，則於此類兩失之矣。

汝墳道化行也。文王之化行乎汝墳之國，婦人能閱其君子，猶勉之以正也。

麟之趾，關雎之應也。關雎之化行，則天下無犯非禮。雖衰世之公子，皆信厚如麟趾之時也。

之時二字可刪

召南

鵲巢夫人之德也。國君積行累功，以致爵位，夫人起家而居有之，德如鵲鳩，乃可以配焉。

文王之時，關雎之化行於閨門之內。

而諸侯蒙化以成德者，其道亦始於家人，故其夫人之德如是。而詩人美之也，不言所美之人者，世遠而不可知也，後皆放此。

采芣夫人不失職也。夫人可以奉祭祀，則不失職矣。

艸蟲大夫妻能以禮自防也。

此詩亦是夫人之詩，而未見以禮自防之意。

采蘋大夫。妻能循法度也。能循法度。則可以承先祖。共祭祀矣。

甘棠美召伯也。召伯之教。明於南國。

行露。召伯聽訟也。衰亂之俗微。貞信之教興。彊暴之男。不能侵陵貞女也。

羔羊。鵲巢之功致也。召南之國。化文王之政。在位皆節儉正直。德如羔羊也。

此序得之。但德如羔羊一句。爲衍說耳。

殷其雷。勸以義也。召南之大夫。遠行從政。不遑寧處。其室家能閱其勤勞。勸以義也。按此詩無勸以義之意。

標有梅。男女及時也。召南之國。被文王之化。男女得以及時也。此序末句未安。

小星。惠及下也。夫人無妒忌之行。惠及賤妾。進御於君。知其命有貴賤。能盡其心矣。

江有汜。美媵也。勤而無怨。嫡能悔過也。文王之時。江沱之間。有嫡不以其媵備數。媵遇勞而無怨。嫡亦自

悔也。詩中未見勤勞無怨之意。

野有死麕。惡無禮也。天下大亂。彊暴相陵。遂成淫風。被文王之化。雖當亂世。猶惡無禮也。

此序得之。但所謂無禮者。言淫亂之

非禮耳。不謂無聘幣之禮也。

何彼穠矣。美王姬也。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。車服不繫其夫。下王后一等。猶執婦道。以成肅雝之德也。

此詩時世不可知其說已見本篇。但序云。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。說者多笑其陋。然此但讀爲兩句之失耳。若讀此十字合爲一句。而對下文車服不繫其夫。下王后一等爲義。則序者之意亦自明白。蓋曰王姬雖嫁於諸侯。然其車服制度與他國之夫人不同。所以甚言其貴盛之極。而猶不敢挾貴以驕其夫家也。但立文不善。終費詞說耳。鄭氏曰。下王后一等。謂車乘厭翟。勒面績纁。服則褕翟。然則□□□□公侯夫人翟。弗者其翟車貝面組纁有轎也。與。

騶虞。鵠巢之應也。鵠巢之化行。人倫既正。朝廷既治。天下純被文王之化。則庶類蕃殖。蒐田以時。仁如騶

虞。則王道成也。

此序得詩之大旨。然語意亦不分明。楊氏曰。二南正始之道。王化之基。蓋一體也。王者諸侯之風。相須以爲治。諸侯所以代其終也。故召南之終。至於仁如騶虞。然後王道成焉。夫王道成。非諸侯之事也。然非諸侯有騶虞之德。

亦何以見王道之成哉。歐陽公曰。賈誼新書曰。騶者文王之圖名。虞者圖之司獸也。陳氏曰。禮記射義云。天子以騶虞爲節。樂官備也。則其爲虞官明矣。獵以虞爲主。其實歎文王之仁而不斥言也。此與舊說不同。今存於此。

邶

柏舟。言仁而不遇也。衛頃公之時。仁人不遇。小人在側。

詩之文意事類。可以思而得。其時世名氏。則不可以強而推。故凡小序唯詩文明白直指其事。如甘棠。定中南山。株林之屬。若

證驗的切。見於書史。如載馳。碩人。清人。黃鳥之類。決爲可無疑者。其次則詞旨大槩可知。必爲某事。而不可知其爲某時某人者。尙多有之。若爲小序者。姑以其意推尋探索。依約而言。則雖有所不知。亦不害其爲不自欺。雖有未當。人亦當恕其所不及。今乃不然。不知其時者。必強以爲某王某公之時。不知其人者。必強以爲某甲某乙之事。於是傳會書史。依託名證。鑿空妄語。以誑後人。其所以然者。特以恥其有所不知。而惟恐人之不見信而已。且如柏舟。不知其出於婦人。而以爲男子。不知其不得於夫。而以爲不過於君。此則

失矣。然有所不及而不自欺。則亦未至於大害理也。今乃斷然以爲衛頃公之時。則其故爲欺罔。以誤後人之罪。不可揜矣。蓋其偶見此詩。冠於三衛。變風之首。是以求之春秋之前。而史記所書莊桓以上衛之諸君。事皆無可考者。謚亦無甚惡者。獨頃公有賂王請命之事。其諡又爲甄心動懼之名。如漢諸侯王。必其嘗以罪謫。然後加以此諡。以是意其必有棄賢用佞之失。而遂以此詩予之。若將以銜其多知。而必於取信。不知將有明者從旁觀之。則適所以暴其真不知。而啓其深不信也。凡小序之失。以此推之。什得八九矣。又其爲說。必使詩無一篇不爲美刺。時君國政而作。固已不切於情性之自然。而又拘於時世之先後。其或書傳所載。當此一時。偶無賢君美諡。則雖有辭之美者。亦例以爲陳古而刺今。是使讀者疑於當時之人。絕無善則稱君。過則稱己之意。而一不得志。則扼腕切齒。嘻笑冷語。以慰其上者。所在而成羣。是其輒躁險薄。尤有害於溫柔敦厚之教。故予不可以不辨。

綠衣衛莊姜傷己也。妾上僭。夫人失位。而作是詩也。

此詩下至終風四篇。序皆以爲莊姜之詩。今姑從之。然唯燕燕一篇。詩文略可據耳。

燕燕衛莊姜送歸妾也。

遠送于南一句。可爲送戴嬀之驗。

日月衛莊姜傷己也。遭州吁之難。傷己不見答於先君。以至困窮之詩也。

此詩序以爲莊姜之作。今未有以見其不然。但謂遭州吁之難。而作則未然耳。

蓋詩旨寧不我顧。猶有望之意。又言德音無良。亦非所宜施於前人者。明是莊公在時所作。其篇次亦當在燕燕之前也。

終風衛莊姜傷己也。遭州吁之暴。見侮慢而不能正也。

詳味此詩。有夫婦之情。無母子之意。若果莊姜之詩。則亦當在莊公之世。而列於燕燕之前。序說誤矣。

擊鼓怨州吁也。衛州吁用兵暴亂，使公孫文仲將而平陳與宋。國人怨其勇而無禮也。

春秋隱公四年，宋衛陳蔡伐鄭，正州吁自立之。

時也。序蓋據詩文平陳與宋而引此爲說，恐或然也。然傳記魯衆仲之言曰：州吁阻兵而安忍，阻兵無衆，安忍無親，衆叛親離，難以濟矣。夫兵猶火也，弗戢將自焚也。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，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，必不免矣。按州吁篡弑之賊，此序但識其勇而無禮，固爲淺陋，而衆仲之言亦止於此，蓋君臣之義不明於天下久矣。春秋其得不作乎。

凱風美孝子也。衛之淫風流行，雖有七子之母，猶不能安其室，故美七子能盡其孝道，以慰其母心而成

其志爾。

以孟子之說證之，序說亦是，但此乃七子自實之辭，非美七子之作也。

雄雉刺衛宣公也。淫亂不恤國事，軍旅數起，大夫久役，男女怨曠，國人患之，而作是詩。

序所謂大夫久役，男女怨曠者得之，但未有以

見其爲宣公之時，與淫亂不恤國事之意耳。兼此詩亦婦人作，非國人之所爲也。

匏有苦葉，刺衛宣公也。公與夫人竝爲淫亂。

未有以見其爲刺宣公夫人之詩。

谷風刺夫婦失道也。衛人化其上，淫於新昏，而棄其舊室，夫婦離絕，國俗傷敗焉。

亦未有以見化其上之意。

式微。黎侯寓于衛。其臣勸以歸也。

詩中無黎侯字。未詳是否。下篇同。

旄丘責衛伯也。狄人迫逐黎侯。黎侯寓於衛。衛不能脩方伯連率之職。黎之臣子以責於衛也。

序見詩有伯兮二字。而以

爲責衛伯之詞。誤矣。陳氏曰。說者以此爲宣公之詩。然宣公之後百餘年。衛穆公之時。晉滅赤狄潞氏。數之以其奪黎氏地。然則此其穆公之詩乎。不可得而知也。

簡兮。刺不用賢也。衛之賢者仕於伶官。皆可以承事王者也。

此序略得詩意。而詞不足以達之。

泉水。衛女思歸也。嫁於諸侯。父母終。思歸寧而不得。故作是詩以自見也。

北門。刺仕不得志也。言衛之忠臣不得其志爾。

北風。刺虐也。衛國竝爲威虐。百姓不親。莫不相攜持而去焉。

衛以淫亂亡國。未聞其有威虐之政。如序所云者。此恐非是。

靜女。刺時也。衛君無道。夫人無德。

此序全然不似詩意。

新臺。刺衛宣公也。納伋之妻。作新臺于河上而要之。國人惡之。而作是詩也。

二子乘舟。思伋壽也。衛宣公之二子。爭相爲死。國人傷而思之。作是詩也。

二詩說已各見本篇。

廊

柏舟共姜自誓也。衛世子共伯蚤死，其妻守義，父母欲奪而嫁之，誓而弗許，故作是詩以絕之。

此事無所見於他書序者

或有所傳，今姑從之。

牆有茨，衛人刺其上也。公子頑通乎君母，國人疾之而不可道也。

君子偕老，刺衛夫人也。夫人淫亂，失事君子之道，故陳人君之德，服飾之盛，宜與君子偕老也。

公子頑事見春秋傳，但此

詩所以作，亦未可考。鴝之奔奔放此。

桑中刺奔也。衛之公室淫亂，男女相奔，至于世族在位，相竊妻妾，期於幽遠，政散民流，而不可止。

此詩乃淫奔者所自

作序之首句以爲刺奔，誤矣。其下云云者，乃復得之樂記之說，已略見本篇矣。而或者以爲刺詩之體，固有鋪陳其事，不加一辭，而閔惜懲創之意，自見於言外者。此類是也。豈必譏讓實責，然後爲刺也哉？此說不然。夫詩之爲刺，固有不加一辭而意自見者。清人猗嗟之屬是已。然嘗試翫之，則其賦之之人，猶在所賦之外，而詞意之間，猶有賓主之分也。豈有將欲刺人之惡，乃反自爲彼人之言，以陷其身於所刺之中而不自知也哉？其必不然也明矣。又況此等之人，安於爲惡，其於此等之詩，計其平日固已自其口出而無慚矣。又何待吾之鋪陳，而後始知其所爲之如此，亦豈畏吾之閔惜，而遂幡然遽有懲創之心邪？以是爲刺，不唯無益，殆恐不免於鼓之舞之，而反以勸其惡也。或者又曰：詩三百篇皆雅樂也，祭祀朝聘之所用也。桑中濮上之音，鄭衛之樂也，世俗之所用也。雅鄭不同部，其來

尙矣。且夫子答顏淵之間，於鄭聲亟欲放而絕之，豈其刪詩，乃錄淫奔者之詞，而使之合奏於雅樂之中乎？亦不然也。雅者，二雅是也。鄭者，緇衣以下二十一篇是也。衛者，鄘、鄭、衛三十九篇是也。桑間，衛之一篇，桑中之詩是也。二南、雅、頌，祭祀朝聘之所用也。鄭、衛、桑、濮，里巷狹邪之所歌也。夫子之於鄭、衛，蓋深絕其聲於樂以爲法，而嚴立其詞於詩以爲戒。如聖人固不語亂，而春秋所記，無非亂臣賊子之事，蓋不如是，無以見當時風俗事變之實，而垂監戒於後世，故不得已而存之。所謂道並行而不相悖者也。今不察此，乃欲爲之諱其鄭、衛、桑、濮之實，而文之以雅樂之名，又欲從而奏之宗廟之中，朝廷之上，則未知其將以薦之何等之鬼神，用之何等之賓客，而於聖人爲邦之法，又豈不爲陽守而陰叛之耶？其亦誤矣。曰：然則大序所謂止乎禮義，夫子所謂思無邪者，又何謂邪？曰：大序指柏舟、綠衣、泉水、竹竿之屬而言，以爲多出於此耳。非謂篇篇皆然，而桑中之類亦止乎禮義也。夫子之言，正爲其有邪正美惡之雜，故特言此，以明其皆可以懲惡勸善，而使人得其性情之正耳。非以桑中之類，亦以無邪之思作之也。曰：荀卿所謂詩者中聲之所止，太史公亦謂三百篇者，夫子皆弦歌之，以求合於韶、武之音，何邪？曰：荀卿之言，固爲正經而發。若史遷之說，則恐亦未足爲據也。豈有哇淫之曲，而可以強合於韶、武之音也耶？

鶉之奔奔，刺衛宣姜也。衛人以爲宜姜鶉鵲之不若也。見上。

定之方中，美衛文公也。衛爲狄所滅，東徙渡河，野處漕邑，齊桓公攘戎狄而封之，文公徙居楚丘，始建城市，而營宮室，得其時制，百姓說之，國家殷富焉。

蟋蟀，止奔也。衛文公能以道化其民，淫奔之恥，國人不齒也。

相鼠，刺無禮也。衛文公能正其羣臣，而刺在位承先君之化，無禮儀也。

干旄，美好善也。衛文公臣子多好善，賢者樂告以善道也。定之方中一篇，經文明白，故序得以不誤。蟋蟀以下，亦因其在此而以爲文公之詩耳。他未有考也。